

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作为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与贵州中车绿色环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绿色环保”）关联交易及聘任 2022 年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向绿色环保销售复合反渗透膜产品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（一）事前认可意见

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意见

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定价公允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二、关于对绿色环保减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（一）事前认可意见

本次减资经绿色环保各股东友好协商并达成一致，减资完成后，公司对绿色环保持股比例不变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意见

本次关联交易为参股公司全体股东同比例减资，全体股东权益经审计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关于聘任 2022 年审计机构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（一）事前认可意见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。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意见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，具备独立性。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。相关议案审核、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聘任 2022 年审计机构的事项。

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朱山 徐翔 梁宇

2022 年 8 月 23 日